



葉建源議員

HON. IP KIN YUEN

立法會 CB(2)907/16-17(01)號文件
LC Paper No. CB(2)907/16-17(01)

立法會
政制事務委員會
主席
廖長江議員, SBS, JP

廖主席：

關於「2017年選民登記運動」的意見

昨日，政制事務委員會討論「2017年選民登記運動」的議程，由於本人有其他工作安排的關係，未能出席這項議程。現特此來函，表達本人的意見。

政府文件 CB(2)828/16-17(04)第 10 段指出，18 至 30 歲年青人的選民登記率為 68.2%，比整體登記率 78.9% 為低。

為了鼓勵更多年青人登記成為選民，本人建議政府研究調低選民登記的年齡限制，而投票年齡則保持不變。例如，只要年滿 16 或 17 歲，就可以登記成為選民，年滿 18 歲就可以投票。容許年青人提早登記成為選民，相信有助提高選民登記率。

在昨日會議的另一項議程「檢討選民登記制度的反對機制」中，政府文件 CB(2)828/16-17(02)「附件」第 2 段指出，在英格蘭及威爾斯，年滿 16 歲就可以登記為選民，年滿 18 歲就可以投票；在蘇格蘭，年滿 14 歲就可以登記為選民，年滿 16 歲可以投票。這些海外的例子，都值得政府參考。

煩請 閣下將此信函轉發給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和本委員會全體成員，盼望當局能夠回覆本人。如有垂詢，煩請與本人聯絡。謝謝！

順祝
政安！

立法會議員

葉建源

二零一七年二月廿四日

